



2025年6月11日 星期三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70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2025年6月11日起增加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国联民生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 一、适用基金列表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 517101 | 国泰中证沪深300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563130 | 国泰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563120 | 国泰中证内地物流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563160 | 国泰中证中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563170 | 国泰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

客服电话:95570

网址: <http://www.glsc.com.cn/>

###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 [www.gfund.com](http://www.g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 关于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1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 基金简称                                |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发起联接                                                                                                                                            |
| 基金代码                                | 022274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
|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                           | 暂停大额申购/赎回自<br>2025年6月11日<br>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br>2025年6月11日<br>暂停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br>10,000,000.00<br>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br>10,000,000.00<br>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br>10,000,000.00 |
|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 下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发起联接A                                                                                                                                           |
| 下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 022274                                                                                                                                                         |
| 下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注:自2025年6月11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进行限

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000.00元(不同份额类别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10,0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本基金管理人自2025年6月16日起,恢复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的单日累计申购金额10,000,000.00元以上(含)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und.com](http://www.gfund.com)、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一日

## 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1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国泰聚瑞纯债债券                                                    |
| 基金代码    | 008206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年4月29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2025年6月6日                                                   |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9  
债券代码:242519 债券简称:25豫园01 债券代码:242813 债券简称:25豫园02  
债券代码:242814 债券简称:25豫园03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9元  
●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5/6/17 | —     | 2025/6/18 | 2025/6/18 |

● 差异化分红转送: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4月28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差异化分红转送方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格: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涉及送股和转增股份,因此,公司流通股数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均为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应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3,870,998,594股(股数3,896,943,613-回购购回股份数25,945,019)。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司中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3,870,998,594×0.19÷3,896,943,613=0.1887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0.188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

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豫园、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21-23029999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49 证券简称:中策橡胶 公告编号:2025-001

##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3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钱塘区一大街一街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802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30日

至2025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授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A股股东   |
| 1       |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2       | 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3       | 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关联交易议案 | √      |

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通知发出时,上述议案内容尚未披露,公司会尽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相关会议材料。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中策海潮企业管理有限公,昇程新材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朝阳好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朝阳阳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朝阳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朝阳企瑞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了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5-054

##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创业接力泰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泰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泰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持股比例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上海创业接力泰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泰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泰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4,333,288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999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

3.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上海创业接力泰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力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泰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泰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泰投资”)共同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28日为公司首发上市日,泰力投资和泰泰投资合计持有公司7,34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7892%。

2024年8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泰力投资、泰泰投资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727,513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回购购回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2%。2025年1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自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至2024年11月19日,泰力投资、泰泰投资合计减持1,172,7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313%。2024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2024年8月26日至2024年11月25日,泰力投资、泰泰投资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172,7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313%。

2025年4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泰力投资、泰泰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2,572,172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回购购回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3%。2025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5月20日,泰力投资、泰泰投资合计减持17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788%。2025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2025年5月21日至2025年6月5日,泰力投资、泰泰投资合计减持1,20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442%。2025年6月6日至2025年6月10日,泰力投资、泰泰投资合计减持46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544%。

综上,2021年12月28日-2025年6月10日,泰力投资、泰泰投资累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015,112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力投资、泰泰投资累计持有公司股份4,333,2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5%,占回购购回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5.05404%。泰力投资、泰泰投资持股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时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5-047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14:00-15: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14: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ugo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曙光”)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瞭解公司本次交易相关情况,公司与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信息”)将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14:00-15:3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5-047

##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14:00-15: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14: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ugo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曙光”)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瞭解公司本次交易相关情况,公司与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信息”)将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14:00-15:3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最终结果。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情请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式

1. 登记日期:2025年6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进行登记,但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异地股东采用信函登记的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本公司不接受采用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3. 登记地点: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方”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杭州钱塘区一大街一街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0018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不发放礼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5-021

##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转送:是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37元